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度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天然气”或“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2018-003），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因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拟将其全资子公司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运检公司”）持有的皖天然气1,914,795股股份（持股比例0.57%）无偿划转至能源集团。

公司于2018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关于股权无偿划转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2018-020），皖能集团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8】252号），同意将皖能运检公司所持股份公司191.4795万股A股股份无偿划转给能源集团持有。

2018年8月16日，公司收到皖能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无偿划转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后，公司总股本不变，皖能运检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能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5,524,4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1%。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未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